

高雄市新光高中附設進修部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生甄試簡章

- 一、依據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要點」及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事項辦理。
- 二、招收轉學生之年級、科別：（2 年級限本科）
餐飲管理科、美容科：招收 2 年級
- 三、報名資格
 - （一）公私立高中職、五專在學學生。
 - （二）德行評量之懲處無記小過（含）以上處分（須附原學校德行評量證明）。
 - （三）經本校進修部適性教育安置者，不得報考。
 - （四）如為身心障礙學生，須先提出障礙類別，經學校審查後，始得辦理。
- 四、甄試程序：
 - （一）報名：
 1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 月 28 日上午 8:30 至 12:00 時。
 2. 證件：持下列證件辦理報名手續：（報名時需提供）
 - （1）繳交成績證明書（未攜帶成績證明者不得報名）。
 - （2）繳交缺曠、獎懲等德行評量記錄。
 3. 面試日期：1 月 29 日上午面試。（時間另行通知）
 4. 地點：本校會議室（高雄市大寮區鳳屏一路 217 號行政大樓）。
 - （二）甄試：報名後由本校實施面談及書面資料審查，錄取以書面或電話通知，並依通知日期備妥轉學證明書到校辦理報到手續。
 - （三）報到：108 年 1 月 31 日上午 08:00 至教務處註冊組辦理報到。
- 五、報名電話：07-7019888 #20~24。
- 六、本簡章經招生委員會審議，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「高級中等進修學校學籍管理要點」有關規定辦理。